**泰山学院**

**体育学院运动生理实验室（运动负荷实验测试系统)采购项目（61022）**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编号：SDGP370000000202502007204**

**(第二册 项目专用部分)**

****

**采 购 人：泰山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山东三木招标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年九月**

目 录

**第一册 通用部分**

第一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二部分 政府采购合同

第三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第四部分 附件

**第二册 项目专用部分 (本册)**

[第五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1](#_Toc11256)

[第六部分 供应商须知附表 3](#_Toc27601)

[第七部分 评审办法 8](#_Toc18985)

[一、评审方法 8](#_Toc18601)

[二、评分细则 8](#_Toc26372)

[三、初步审查属于无效报价的条款 9](#_Toc19216)

[第八部分 技术要求及说明 10](#_Toc31619)

# 

# 第五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泰山学院体育学院运动生理实验室（运动负荷实验测试系统)采购项目（61022）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山东省济南市市中区二环南路6636号中海广场8楼805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5年9月15日9点00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DGP370000000202502007204

项目名称：泰山学院体育学院运动生理实验室（运动负荷实验测试系统)采购项目（61022）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9.90万元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  |  |  |  |  |
| --- | --- | --- | --- | --- |
| 包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 本包预算金额  （单位：万元） |
| 1 | 体育学院实验器材 | 1 | 详见本册文件 | 9.90 |
| 总价 | |  | | 9.90 |

合同履行期限：详见磋商文件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一）中小微型企业政府采购政策；（二）监狱企业政府采购政策；（三）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四）节能、环保产品政府采购政策等；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9月3日至 2025年9月9日，每天上午08:30至12:00，下午13:30至16:30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

地点：济南市市中区二环南路6636号中海广场8楼805(山东三木招标有限公司)

方式：第一步:供应商在报名和购买磋商文件前，应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ndong.gov.cn）注册成功并报名；第二步：登录山东三木招标网（http://www.chinasanmu.com.cn），点击“报名系统入口”报名。未按上述要求报名及未报名但已获取磋商文件的，报名均无效。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报名成功不代表评审现场通过资格审查。报名咨询电话：0531-81764009。

售价：300元/包，磋商文件售出不退。开户单位：山东三木招标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济南六里山支行，账号：1602001319200062147。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9月15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山东省泰安市泰山区天烛峰路282号诺莱国际医学中心21楼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2025年9月15日9点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山东省泰安市泰山区天烛峰路282号诺莱国际医学中心21楼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无**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泰山学院

地 址：山东省泰安市东岳大街525号

联系方式：0538-6715159(泰山学院)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山东三木招标有限公司

地　　址：山东省省济南市市中区二环南路6636号中海广场写字楼8楼04单元

联系方式：刘经理

技术咨询电话：0538-5056050；报名咨询电话：0531-81764009；财务（发票问题）电话：0531-86119290

# 第六部分 供应商须知附表

| 序号 | 内容 | 说明与要求 |
| --- | --- | --- |
| 1 | 采购人 | 1、名称：泰山学院  2、地址：山东省泰安市东岳大街525号 |
| 采购代理机构 | 名称：山东三木招标有限公司  地址：济南市市中区二环南路6636号中海广场8层804室 |
| 2 | 特定资格资质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不得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
| 3 | 计划编号及资金性质 | 37000000014005520250123；财政专户 |
| 4 | 采购方式 | 竞争性磋商 |
| 5 | 是否集中踏勘 | 否 |
| 6 | 是否公开唱价 | 否 |
| 7 |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微企业采购 | 否 |
| 8 | 中小企业划分标准中采购标的所属行业 | 工业 |
| 9 | 是否允许分包、转包 | 否 |
| 10 | 样品要求 | 无 |
| 11 | 演示要求 | 无 |
| 12 | 供货期 | 合同签订且接采购人通知后30日内供货、安装、调试完毕。 |
| 13 | 质保期 | 项目验收合格后3年。 |
| 14 | 报价方式 | 1**、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  **2、人民币完税报价**，所有报价应包括设备费、包装、运输、服务、备件、卸车、保管、安装、检验、验收、策划、设计及其他附带服务的费用、利润以及质保期内的售后服务及采购文件明示或隐含的全部费用）。  3、本项目采用全费用报价方式，供应商在报价时应充分考虑市场环境和生产要素价格变化对合同价的影响，可考虑一定的风险系数；所填报价格在合同实施间不因市场变化（或政策性）因素而变动。  供应商填报的全费用报价包括为完成采购文件要求而发生的全部费用，即标准配件、辅助材料、检测检验、专用工具、运输装卸、调试合格验收、人员培训、售后服务、策划、设计所需的各种费用及必要的保险（含货物保险和人身保险）、利润、税费等费用，及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风险及成交服务费等所有费用的总和。上述费用均摊在各子项单价中，不单独结算。  上述费用描述须包括所有采购材料到指定交货地点的所有费用，采购人不支付除供应商报价的任何附加费用。  **4、凡供应商在报价中未列的项目或遗漏项目，采购人将一律视为已包括在其报价中，在合同执行中将不予考虑。供应商应根据现场实际情况进行复核服务需求，如服务需求调整视为供应商风险自担，采购人将不再采购报价外追加费用。** |
| 15 | 报价机会 | 通过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有再次报价的机会，但每一次报价均应以书面形式确认，价格的评审以最终报价为准。  **注：除磋商过程中采购人代表确认的实质性变动内容，再次报价不得修改首次递交响应文件对供应商须知附表中商务要求作出的响应。** |
| 16 | 响应文件副本份数 | 正本一份，副本五份，报价一览表一式三份，**响应文件word版和盖章后扫描版的PDF版电子版响应文件（U盘）一份。**正本、副本、报价一览表、电子版响应文件分别单独密封。  **供应商如报多个标包的，须根据包号分别编制、装订、密封、递交响应文件，不得将多包响应材料装订为一册。** |
| 17 | 磋商保证金提交时间及金额 | 根据鲁财采【2019】40号规定，本项目不向诚信记录良好的供应商收取磋商保证金。 |
| 18 | 递交响应文件的时间和地点 | 时间：2025年9月15日08:30-09:00（北京时间）。  地点：山东省泰安市泰山区天烛峰路282号诺莱国际医学中心21楼会议室。 |
| 19 | 报价时间和地点 | 根据财政部《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采用非招标方式采购的项目现场不予公布报价。 |
| 20 | 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 由供应商授权代表、监督人及见证律师一同检查响应文件密封情况 |
| 21 | 成交服务费收取标准 | 成交公告发布后5 个工作日内，成交供应商按《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和国家计委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号）标准的80%向招标代理公司交纳成交服务费。不足800元按800元收取。  收款单位：山东三木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济南六里山支行  账 号：1602001319200062147 |
| 22 | 公证费/律师见证费收费标准 | 成交供应商项按成交金额1‰向公证机关/见证律师交纳公证费/见证律师费。不足500元按500元收取。 |
| 23 | 磋商文件解释权 | 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磋商阶段的规定。同一部分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部分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
| 24 | 付款方式 | 本项目无预付款，据实结算，合同签订后乙方需按照甲方要求分批次供货，每批次货到交付后乙方安装调试完毕并经甲、乙双方联合验收合格后，支付实际结算额。 |
| 25 | 履约保证金 | 1、成交供应商须在签订正式合同后以银行汇票、电汇形式提交给泰山学院;  2、本次采购项目履约保证金为每包合同总金额的5%；  3、设备验收合格后5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履约保证金退还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影响后期服务。 |
| 26 | 采购标的的验收标准 | 货物安装完成正常运行后，由供货商提出验收申请，项目单位同意后，按照学校验收的权限，相关部门及人员形成验收小组，验收小组根据采购文件、响应文件、合同等项目文件约定内容对项目进行综合运行验收。  如验收达不到规定要求，采购人有权要求更换货物或拒绝付款，成交供应商若违约，采购人将依法追究相应法律责任。 |
| 27 | 技术部分评审依据内容（综合对比） | 1、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彩页等；  2、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3、技术响应表；  4、投标详细技术描述、建设方案等；  5、评分细则中规定的其他内容。 |
| 28 | 其他 | 1、供应商所有响应文件的所有权（包括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  2、采购人提供的相关资料只供本次招标活动使用，各供应商应承担保密义务，不得擅自拷贝和传播。  3、各供应商的调研费、差旅费及所获补偿金、奖金的税费自理。  4、所有提交成果一律不退回。  5、参加本次报价的单位均被视为承认本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并按磋商文件规定条款完成采购任务和活动。 |
| 特别说明 | | 投标注意事项：  1、供应商须于报名截止前在中国山东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shandong.gov.cn/sdgp2017/site/index.jsp）注册并报名成功。  2、参与投标活动的供应商应当遵循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任何违反公平竞争和诚实信用的行为都将导致投标无效，且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进行处罚。  3、根据财库〔2015〕135号的相关规定，本次采购将对成交供应商的投报价明细表进行成交公示，请供应商务必认真填写，如因填写有误等供应商自身原因引起的质疑等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4、节能、环保产品，是指列入财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制定的最新《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里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和财政部、生态环境部制定的最新《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的产品,具有《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和《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且证书在有效期之内。或提供节能产品依据原认证标准获得的、仍在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环境标志产品仍在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  **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平板式微型计算机，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压缩机，空调机组，专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空调机，电热水器，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设备，便器，水嘴等品目为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  6、本项目实行资格后审，报名成功不代表开标结束后通过资格审查。 |

说明：本表内容与磋商文件其他部分内容不一致的，应当以本表内容为准。

# 第七部分 评审办法

## 一、评审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人的评标方法。每一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评分的算术平均值。经采购人授权，本项目由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综合评分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报价较低的一方为成交供应商。得分且报价相同的，技术指标较优的一方为成交供应商。供应商的综合得分分值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两位数，第三位数四舍五入；当出现分值相同情况时，则报价低者优先。

## 二、评分细则

|  |  |  |
| --- | --- | --- |
| **评审因素及分值** | | **评分细则** |
| 报价部分30分 | | 经评审全部实质性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投标报价最低的价格为评标基准价，该供应商报价得分为满分30分。其他供应商的报价得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供应商报价)×30%×100。（保留小数点后两位）。 |
| 技术部分49分 | 技术参数响应情况6分 | 评委根据技术偏离程度对采购需求的影响程度对供应商所投货物的技术响应情况进行综合评判，满足磋商文件要求得6分，由评委认定的，与采购需求相关且优于磋商文件配置或技术性能的指标，技术参数每出现一项负偏离扣 1分，扣完为止。 |
| 整体产品性能28分 | 从供应商所投产品的整体配置、质量等级、货物选型、后期使用成本高低四个方面进行综合评价，每个方面满分7分，共28分，每个方面中每存在1处不足扣1分，扣完为止。 |
| 实施方案15分 | 对供应商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价，包括①进货渠道、配送和存储方案；②所投产品的质量保障方案；③项目实施进度、货物调换方案等三项内容进行综合评价，每项内容满分5分，共15分，每项内容中没存在1处不足扣1分，扣完为止。 |
| 商务部分21分 | 业绩6分 | 自2022年8月1日以来供应商所属的类似销售业绩（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投标供应商须提供成交通知书（或中标公告的网站截图）、合同，并将以上复印件胶装至响应文件中，二者缺一不得分，未按要求提供的不得分。每份有效业绩得1分，最多得5分。  注：合同正文不得覆盖货物品牌、型号及金额等信息，否则，评委有权不予认可。 |
| 售后服务方案15分 | 评委应对供应商针对所投产品提供的①售后服务承诺、②拟投入的人员力量（包括但不限于所投入人员的技术能力、技术资格、人员经验、投入人数等）、③售后响应时间、④备品备件情况方案、⑤应急情况处理措施五项进行综合评价，每项内容满分3分，每项内容中每存在1处不足之处扣1分，扣完为止。 |

## 三、初步审查属于无效报价的条款

★响应文件有以下情况之一的，在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时按无效报价处理，不得进入详细评审阶段：

1、不具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2、未从采购代理机构报名并取得磋商文件的；

3、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编制、签署、盖章的；

4、报价有效期不满足磋商文件要求的；

5、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6、未按磋商文件要求报价的；

7、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8、未经许可，以进口产品参与报价的；

9、响应文件没有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部分（包含供应商须知附表要求部分,如供货期、质保期等）和条件或标注★部分作出响应或响应不全面、不规范的；

10、有重大偏离且采购人不能接受的；

11、不提供磋商文件要求的任何形式技术资料的；

12、同一供应商提交两个以上不同的响应文件或者报价，但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备选方案的除外；

13、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 第八部分 技术要求及说明

1. **项目分包及预算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包号 | 标的名称 | 数量 | 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 | 本包预算金额  （单位：万元） |
| 1 | 体育学院实验器材 | 1 | 详见本册文件 | 9.90 |
| 总价 | |  | | 9.90 |

**备注：本项目为交钥匙项目。**

1. **技术需求：**

**1包：体育学院实验器材清单明细 预算金额：：9.90万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货物名称** | **简要指标参数或要求** | **单位** | **数量** | **预算单价（元）** | **总价（元）** | **是否进口** |
| 1 | 运动负荷实验测试系统 | （一）、心电采集硬件技术参数  1、采集设备为蓝牙与有线二合一式采集设备：即可使用有线式方式进行数据采集及传输，也可使用蓝牙无线进行数据采集及传输。  2、导联：≥12导联。  3、具有起搏器检测功能：幅值 ≥ 2 mV，持续时间 ≥ 200 µs；  4、采样频率：10000Hz/通道；  5、动态范围：± 300mV DC；  6、采样精度：24位；  7、输入回路电流：各输入回路电流不大于0.1μA；  8、输入阻抗：各输入回路之间的输入阻抗>10MΩ；  9、噪音电平：折合到输入端的噪声电压不大于10μVp-p；  10、耐极化电压：加±300mV的直流极化电压；  11、共模抑制比：大于89dB；  12、低频特性：时间常数不小于3.2s；  13、频域带宽：0.05 Hz - 410 Hz；  14、设备安全分类：II类CF型；  15、50Hz干扰抑制滤波器 ≥20dB；  （二）、运动跑台技术参数  1、马达：超静音交流马达。  2、控制器：矢量变频调速。  3、履带尺寸：≥500×3200mm (宽×周长)。  4、速度：0～20Km/h。  5、坡度：0%～25%。  6、履带技术：采用履带保直技术，无需校正。  7、具有拉线急停、按钮急停(双急停)功能。  8、具有过流、短路保护功能。  9、采用耐磨弹性跑板，具有减震功能。  10、超低步入高度：18cm  （三）、软件技术参数  1、 自适应基线抗漂移技术，能保证运动情况下稳定回放清晰准确的ECG信号；  2、 自适应工频滤波技术，能在保留原始ECG信息的同时滤除工频干扰信号；  3、 预设常用的≥20种运动平板及脚踏车试验方案，用户可自定义添加设定个性化试验方案；  4、 测量过程中，可按照需求动态调整波形速度、增益、显示布局、滤波参数等信息；  5、 测量过程中，提供实时的图形化导联脱落信息，指明导联脱落的位置；  6、 测量过程中，可手动/自动调整ST段测量点位置；  7、 测量过程中，可自动/手动控制运动平板的速度和坡度以及脚踏车的功率；  8、 测量过程中，提供实时运动试验数据趋势图，包括运动平板速度和斜率趋势图、脚踏车实时功率趋势图、心率/血压趋势图以及12导联ST段变化趋势图等；  9、 可单独查看放大的QRS波形图，以及12导联QRS放大叠加图；  10、提供S-T幅值、S-T斜率、ST/HR斜率、ST/HR指数等参数及趋势图显示；  11、提供心律失常自动分析检测统计；  12、支持多种运动平板和踏车，具有多种运动平板协议。  13、可自定义报告打印显示。  14、可实时打印心电波形便于查看。  15、可与运动血压无缝连接，可设定自动每阶段测压或手动测压自动录入等功能。 | 台 | 1 |  |  | 否 |
| 合计（元） | | |  | | | | |

**质量要求及售后服务要求：**

1、对运输过程中所造成的损坏、受潮及其他原因造成的损坏免费更换。

2、经验收后认为不符合要求的产品免费更换。

3、如货物出现问题，成交供应商应在接采购人通知2小时内做出响应，在24小时内答复，48小时内解决问题，不影响采购人正常使用。